

廖士杰
樊修章
选注



晚唐小品文选注

晚唐小品文选注

廖士杰 樊修章 选注

上海

沪新登字109号

晚唐小品文选注

廖士杰 樊修章 选注

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瑞金二路272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海峰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8.875 插页 5 字数 191,000

1995年5月第1版 1995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-5,000

ISBN 7-5325-1739-X

I·870 定价: 7.30 元

序

(一)

小品文是散文中比较简短而有特别情趣和风致的一种。我国古代文学宝库中有很多这类出色的作品，但在明代之前，却没有一部小品文专集流传于世。“小品文”一词向来也不大流行。清人王符曾辑评的《古文小品咀华》和后来陈天定的《古今小品》、《明十六家小品》，今人施蛰存编的《晚明二十家小品》等，其体裁和内容却又庞杂，举凡诏令、墓志、赞颂、序跋，各体皆备。严格研究起来，这和小品文的本来意义是不甚相符的。

“小品文”一词非创自中国，而系印度佛家语。佛家经典详者曰大品，略者曰小品。四世纪鸠摩罗什来华翻译佛经时，对原有二十七卷本和十卷本的两种《摩诃般若波罗蜜经》，就称前者为《大品般若经》，后者为《小品般若经》。在我国文学著作中，这一词最早出现于南朝刘宋时刘义庆的《世说新语》。该书《文学》篇记：“有北来道人，好才理，与林公相遇于瓦官寺，共讲小品。”《文学》篇还有“殷中军读小品”语，注云：“经有详者焉，有略者焉；详者为大品，略者为小品。”由于“小品”这个词有“短”和“略”的含义，后遂用以

称短篇杂记。如明代朱国祯的《涌幢小品》一书，即杂记见闻，间有考证，皆短小而自成篇章。

从以上引述可知，小品文虽然古已有之，而且盛于明清两代，但“小品文”一词的内涵却不甚明确。举凡篇幅短小的，古人统归于小品一类。自然，小品文本来宽泛，其范围难于明确界定。但只以短小为准，显然是不科学的。鲁迅先生说：

自从“小品文”这个名目流行以来，看看书店广告，连信札、论文都排在小品文里了，这自然只是生意经，不足为据。一般的意见，第一是在篇幅短。

但篇幅短并不是小品文的特征。一条几何定理不过数十字，一部《老子》只有五千言，都不能说是小品。这该像佛经的小乘似的，先看内容，然后讲篇幅。讲小道理，或没道理，而又不是长篇的，才可谓之小品。至于有骨力的文章，恐不如谓之“短文”，短当然不及长，寥寥几句，也说不尽森罗万象，然而它并不“小”。（《且介亭杂文二集·杂谈小品文》）

要给小品文下一个严格而明晰的定义，几乎是不可能的。不过，根据鲁迅先生这段话，大致可以这样来界定小品文的特点：

第一，就篇幅言，小品文应当短小，而不应是洋洋洒洒的数千言甚至万余言。

第二，就内容言，小品文内容多样，几乎无所不可涉笔。

第三，最重要的是小品文夹叙夹议讲道理，叙要简生心动，议要深入浅出，就是说，形式要活泼，有一定的文艺性。

符合这几条标准的，应当说就都可以算小品文。另外，就小品文的创作态度而言，也不像写其他体裁的文章那样

庄重严肃，如柳宗元所说的“未尝敢以轻心掉之……敢以怠心易之……敢以昏气出之……敢以矜气作之”（《答韦中立书》）。写小品文态度自然应当严肃，但又须轻松自若，即所谓谈笑说真理。鲁迅先生所译厨川白村《出了象牙之塔》中有这样一段话：“兴之所至，也说些以不至于头痛为度的道理罢。也有冷嘲，也有警句罢。既有Humor（滑稽），也有Pathos（感愤）。所谈的题目，天下国家的大事不待言，还有市井的琐事，书籍的批评，相识者的消息，以及自己的过去的追怀，想到什么就纵谈什么，而托于即兴之笔……”这话对我们如何理解小品文也有可借鉴之处。这“托于即兴之笔”，正好说明小品文写作的自由轻松，可以有冷嘲、警句、滑稽、感愤，是表现方法上的自由；可以从个人生活琐事谈到天下国家大事，是涉及内容上的自由。可见它与诏令、赞颂、墓志、碑铭等堂堂正正、洋洋洒洒的刻板文章，是迥然不同的。

小品文作为散文的一种，其外延虽极为宽泛，但正如鲁迅先生说的，“小品文的生存，也只仗着挣扎和战斗的”。闲适小品固然不可鄙视而一概否定，但小品文军中如果没有“挣扎和战斗的”，对现实生活不能起任何针砭作用，就只能是“小摆设”，而“‘小摆设’当然不会有大发展”（均见鲁迅《南腔北调集·小品文的危机》）。

（二）

晚唐小品文的“晚唐”，不是历史限断，而只是文学发展史上的限断，更确切地说，是唐诗发展史上的限断。范文澜

在《中国通史》中，就将唐代历史划分为三个阶段，而叙述唐诗时，亦承前人分唐诗为四个阶段，即初唐、盛唐、中唐和晚唐的成例。对唐代诗史的这种分法，始于宋代的严羽，定型于明代的高棅。高棅在《唐诗品汇》中把唐诗分为初、盛、中、晚四段，但没有明确的起迄时间。而具体时限的确也难以确定，因为文学的发展演变是渐进的，不可能截然划分，正如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说的那样：“限断之例，亦论大概耳。寒温相代，必有半冬半春之一日，遂可谓四时无别哉！”故晚唐小品文的限断，亦大概而言。一般对“晚唐”所定的起迄时间为起于唐文宗开成年间（共五年，836—840），迄于昭宣帝天祐末年（906），即唐王朝灭亡之时。本书所谓“晚唐”，亦以此数十年为限。

晚唐小品文是小品文中的奇葩，它远胜明清小品，以讽刺、揭露、抨击晚唐衰乱之世而著称。鲁迅先生对它评价很高，他在《小品文的危机》中曾说：“唐末诗风衰落，而小品放了光辉。”晚唐小品文所以能取得这样的成就，和唐末局势的风雨飘摇是分不开的。唐代自“安史之乱”（755年）后，就逐渐出现藩镇割据的局面。唐宪宗李纯（806—820年在位）曾一度进行武力征伐，使一些藩镇或被削平，或有所收敛，表面听命于朝。但宪宗死后，割据之势即猖獗如故，而且愈演愈烈，唐王朝最后也覆灭于由藩镇演变而来的军阀之手。另外宦官擅权也是唐王朝的一个心腹之患。“安史之乱”后，宦官即逐步攫得军政大权，势力日益膨胀。唐文宗李昂（827—840年在位）忌宦官权势太大，曾企图一举诛灭。因谋事不密，被宦官发觉。宦官即趁机大肆杀戮，酿成震惊朝野的“甘露事

变”(公元835年)。“自是天下事皆决于北司(宦官办公地),宰相行文书而已。宦官气益盛,迫胁天子,下视宰相,陵暴朝士如草芥”(《资治通鉴》卷二四五)。这种形势一直迁延到唐王朝灭亡。与此同时,朝廷大臣或外倚藩镇,或内结宦官,争权夺利,援朋树党,互相暗算,彼此倾轧,形成一发而不可收的“朋党之争”。奸佞之徒,乘机竞进,闹得朝野一片乌烟瘴气。

藩镇之间此起彼伏的争夺,宦官的专横跋扈和朝官的帮派斗争,这一切所带来的祸害,自然直接间接都落在农民头上。农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,走投无路,不得不被迫举行起义。《资治通鉴·唐纪六十八》载:“自懿宗以来,奢侈日甚,用兵不息,赋敛愈急。关东连年水旱,州县不以实闻,上下相蒙,百姓流殍,无所控诉,相聚为盗,所在蜂起。”自咸通元年(860)起,各地民变兵变即时有发生。唐王朝残酷镇压,愈镇压矛盾也就愈益激化。至唐僖宗乾符元年(874),终于爆发了以王仙芝、黄巢等人为首的大起义。黄巢所领导的一支义军,在南方转战多年以后,于僖宗广明元年(880)攻破长安,唐僖宗被迫溃走四川。黄巢起义历时十年,至僖宗中和四年(884),才最后被唐王朝和外族军队镇压下去。但唐王朝至此也已气息奄奄,朝不虑夕,形同虚设了。

在社会大动乱中,反应最强烈的历来都是知识分子,特别是失去仕进机会的中下层知识分子。晚唐重要的小品文作家,如刘蛻、孙樵、皮日休、陆龟蒙、罗隐等,都是出身寒微、怀抱利器、仕途坎坷、被排挤、受压抑的有志之士。刘蛻说自己“近世无九品之官可以借声势”(《复崔尚书书》),“伏腊

不足于糗粮，冬夏常苦于跋涉”（《献南海崔尚书书》）。孙樵曾“十试泽宫，十黜有司”。“一入长安，十年屡穷”（《寓居对》），言之不胜沉痛。罗隐则一生没有考中进士，自叹“命薄地卑，自己卯至于庚寅（859—870），一十二年，看人变化”（《湘南应用集序》）。而已“族惟卑贱，品在中下”（《投湖南王大夫启》），是“江左孤根”（《投郑尚书启》）。皮日休说自己家族“至于吾唐，汨汨于民间，无能以文取位。……或衣竟陵，或隐鹿门，皆不拘冠冕，以至皮子”（《皮子世录》）。另从“老牛瞪不行，力弱谁能鞭，乃将耒与耜，并换槌与铅”（《鲁望昨以五百言见贻……亦迭和之微旨也》）来看，他本人少年时确曾有过一段参加农业劳动的生活经历。陆龟蒙虽出身败落世家，也有一些田地，但因连年受灾，生活也不丰裕。他在《甫里先生自传》中说自己“由是苦饥，困仓无升斗储积，乃躬负畚鍤……”，可见他也参加过农业劳动。这些人知识广博，思想敏锐，生活观察力很强。因而从他们自身际遇出发，提出一系列现实问题，予以大胆揭露，无情剖析，写出了不少的发人深思、令人惊警的小品文。这是晚唐小品文得以产生和发展的直接原因。但是这还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；另一方面，还要看作家敢不敢去反映。明末的社会现实不可谓不恶劣，同样以小品文著名的袁宏道，却“新诗日日千余言，诗中无一忧民字”，对时事未敢多所触及。可见一定的社会环境是创作的必要条件，如果言出祸随，文成命丧，作家是未必肯更未必敢去反映的。因此晚唐小品文所以能出现并大放光彩，还和唐代有较充分的创作自由有关。

有唐一代是中国封建社会发展的顶峰。与历代封建王

朝相比，唐代的政治民主是展开得最好的，创作自由是展放得最宽的。终唐之世，未尝有因文字而招致杀身之祸的重大事件。骆宾王作《讨武氏檄》，集恶毒攻击之大成，武则天看后并未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。杜甫说李白“长安市上酒家眠，天子呼来不上船”（《饮中八仙歌》），也并没有引起皇帝的反感。李商隐更甚，他在《骊山有感》中称“平明每幸长生殿，不从金舆惟寿王”，在《龙池》中又说“夜半宴归宫漏永，薛王沉醉寿王醒”，直言不讳地指出唐玄宗强占儿媳寿王妃杨玉环为贵妃的丑闻。文人写诗如此肆无忌惮，也没有招来图圉之灾、杀身之祸。而汉朝的杨惲因《报孙会宗书》中有“田彼南山，芜秽不治”之语，被处以讪谤朝廷罪而腰斩；宋朝苏轼在“乌台诗案”中也被罗织上攻击皇帝的罪名而几遭不测。至于秦朝的焚书坑儒、明清两代的文字狱迭兴，就更不足论了。即此一端，就可看出唐代的言路之宽。这是晚唐小品文得以产生和发展的第二个原因。

因处乱世而有不平之鸣，因言路广而敢作不平之鸣，仍不足以产生晚唐小品文，因为要将自己的愤懑抒发出来，还有一个表现形式和技巧问题。晚唐诗风虽然华靡柔弱，但还有皮日休等一批诗人继承中唐元白“新乐府运动”的传统，用诗歌来反映社会现实和民生疾苦。但诗歌毕竟有诗歌的表现手法，不宜于过多地秉笔直书和分析议论。而要做到这一点，则又非散文莫属。如皮日休曾提倡“新乐府”，但收效甚微；他的诗对唐末污浊的现实也有所反映，然相形之下，毕竟不如他的小品文那样酣畅直切、痛快淋漓。这就不能不看到散文在传情达意方面，有诗歌所不能替代的独到之

处；而中唐时韩愈、柳宗元所倡导的“古文运动”，又在形式和技巧等方面为散文写作的抒写自由、畅所欲言铺平了道路。初唐文坛骈文占据统治地位，如果没有韩柳的提倡和扫荡，晚唐小品也是无法摆脱讲究音律排偶和典故辞藻的束缚，获得充分发展的基础的。

另外，“古文运动”的重点是“文以载道”。韩愈自己就说：“愈之所志于古者，不惟其辞之好，好其道焉尔。”尽管这个“道”所指的孔孟之道有许多具体内容，但有一点是很突出的，这就是为人立身，须以国家黎民为怀，这是最起码的。如韩愈本人，就因以道的继承者自居而犯颜强谏，屡遭贬谪。因此，韩柳“古文运动”所追求的目标，实与元白“新乐府运动”有一脉相通之处。他们都要求最高统治者了解民生疾苦，去掉种种苛扰弊政，使政治清明。晚唐小品文作家对韩愈多推崇备至。孙樵在叙述其文统时说：“樵尝得为文真诀于来无择，来无择得之于皇甫持正（湜），皇甫持正得之于韩吏部退之。”可见颇以韩愈的三传弟子自豪。皮日休甚至奏请皇帝以韩愈配飨孔庙，在《请韩文公配飨太学书》中，说韩愈“身行其道（指孔子之道），口传其文，吾唐以来，一人而已”。并指出韩愈“文以载道”的主张对晚唐的影响：“夫今之文，千百士之作，释其卷，观其词，无不裨造化，补时政，繫公之力也。”皮日休编成《文薮》后，他的诗友陆龟蒙在一首诗中说：“近者韩文公，首为开辟锄。夫子又继起，阴霾终廓如。搜得万古遗，裁成十编书。”把皮日休当作韩愈的“继起”者来称扬，其对韩愈的敬佩之情可想。此外如杜牧、刘蛻等人，也都可以说是韩派传人。

最后还有非常重要的一点，那就是禅宗南宗否定全部佛经，无视一切权威的大胆怀疑精神，扩大了晚唐小品文作家观察现实，观察人生的视野，提高了他们审视历史的观测点。禅宗南宗为中国化的佛教，开山祖为慧能（638—713），确立于盛唐，兴起于中唐，极盛于晚唐。武宗会昌五年（845）毁法，佛教各宗派一时消声匿迹。宣宗即位（846）逐渐恢复佛教时，各派已无法重振，禅宗则独领风骚，几成一枝独秀之势。慧能认为：“故知不悟，即是佛是众生；一念若悟，即众生是佛。故知一切万法，尽在自身中，何不从于自心自悟真如本性！……识心见性，自成佛道。”（《坛经》三十）可见在南宗禅法看来，众生与佛平等。我若顿悟，我就是佛；而悟全凭一念，不靠修持，不靠念诵佛经。禅宗的兴起，实为佛教内部一次断裂性的变革。主张众生与佛平等，实即世俗社会要求人人平等在宗教中的折光反射。人人皆有佛性，人人可以成佛，是唐人主体意识觉醒的标志，是对人格尊严的变相要求。到慧能的五传弟子德山宣鉴禅师（782—865），更发展为公然呵祖骂佛：“这里无祖无佛，达磨是老臊胡，释迦老子是干屎橛，文殊普贤是担屎汉，等觉妙觉是破执凡夫，菩提涅槃是系驴橛，十二分教是鬼神簿，拭疮疣纸。”（《五灯会元》卷七）把十二分教（全部佛经）、释迦（佛教教主）、达磨（禅宗中土初祖）等一概骂倒，实可谓大逆不道。晚唐时南宗禅法能风靡全国，其主张被普遍认同或容纳是可想而知的。即如韩愈，他极力非法，主张“人其人，火其书，庐其居”（《原道》），但因谏迎佛骨被贬谪潮州时，却常与慧能三传弟子大颠宝通禅师来往，并没有什么反感。由禅

宗南宗的呵祖骂佛，否定一切，到文士的敢于怀疑古圣先贤、纲常名教，只不过是角度稍一变换罢了。刘蛻、皮日休、罗隐等人一些极富挑衅性的言论，都应当从这里找到触发点。

由此可见，晚唐小品文的产生和发展，是由晚唐黑暗的现实，作家的生活经历，唐代较为开明的国策，中唐时“新乐府运动”和“古文运动”的影响，以及南宗禅法的触发等许多因素共同促成的。

(三)

晚唐小品文对晚唐由日趋衰朽而终至覆灭的现实，其暴露是颇为全面的。

一个王朝的败灭，固有其种种原因，但这些原因最终都必将反映在吏治的腐败上。大厦将倾之势，狂澜已倒之时，使最高封建统治者左支右绌，穷于应付，不得不剜肉医疮，朝令夕改，以济燃眉之急，作垂死挣扎。倒行逆施的政令，使权臣墨吏有可乘之机；而权臣墨吏的胡作非为，又使朝政愈趋荒乱。唐末政局就是这样，所以鲁迅先生称之为“一塌糊涂的泥塘”。晚唐小品文对此作了尖辛的暴露和抨击。作家笔下的各种官吏，就会“当愁醉酡，当饥饱鲜，囊帛挟金，笑与秩终”（孙樵《书褒城驿壁》），在吃吃喝喝中捞取金银财帛，做满一任后等待高升。他们“升阶级、坐堂筵、耳弦匏、口梁肉、载车马、拥徒隶”，却不过是一批“纓弁言语之土木”（陆龟蒙《野庙碑》）。非但如此，这批人还深通官场三昧：

彼巧在官，窃誉假善，咋舌钳口，媚灶赂权，忍耻受侮，愧畏

如鼠，望尘扫门，指期九迁。（孙樵《乞巧对》）

纓弁外饰，悔咎中积。简弃信行，附比凶德。仁泽干枯，义路填塞。权之所憎，始厚终斥；权之所怜，昨骂今惜。反掌背面，天辽海隔。（陆龟蒙《登高文》）

这群无耻之徒就像蝎子一样“既角而尾”（李商隐《蝎赋》），又欺软怕硬，像虱子一样“回臭而多，跼香而绝”（李商隐《虱赋》）。他们“外若脂韦，中如剑铍，蹈籍必死，钩厘必伤”（陆龟蒙《马当山铭》）。官吏人品行迹既然如此，其治绩则不问可知。所以皮日休一针见血指出：“吏不与奸罔期，而奸罔自至。”（《鹿门隐书六十篇》其二十八）有了这种官吏，那个时代必然无法无天，所以罗隐说：

物之小兮，迎网而毙；物之大兮，兼网而逝。而网也者，绳其小而不绳其大。（《秋虫赋》）

法网既“不绳其大”，有权势者自然就可以为所欲为，将法律变成邀功希赏的手段。如皮日休说：“今之决狱，得民情也喜……喜之者，喜其赏之必至。”（《鹿门隐书六十篇》其三十九）可见执法者既“喜其赏之必至”，则必然徇情枉法，以种种卑劣的手段来达到升官的目的。杨夔在《公狱辨》中说，有“播绅先生牧于东郡”，表扬其属吏“公于狱”，根据竟然是：“吾每窥辞牒，意其曲直，指而付之，彼能立具牒，无不了吾意。”长官断案“意其曲直”，属吏按其意瞎猜，即可“立具牒”结案。杨夔慨叹说：

矧丛棘之内（指牢狱），辛苦倍至，何须而不克？而况承执政指其所欲哉！呜呼！欲人之随意者，吾见乱其曲直矣；乐人附己者，吾见汨其善恶矣！

明明无法无天，却反被表彰为“公于狱”，其吏治是何等的昏暗！

如此官吏，如此法律，百姓自然只有陷于水深火热之中。“法坏夺其三时矣，虽有山泽，农者安得而种也！”（刘蛻《较农》）然而，“圣人既为之贵贱，是欲鞭农父子以奉不暇”（刘蛻《山书一十八篇》其八），农民必须交租纳税，以满足统治者穷奢极侈的生活，是在任何情况下也改变不了的。陆龟蒙记录了“乾符己亥岁”吴兴地区“自三月不雨至于七月”的一次大旱灾。当时尽管农民拼命抢救，结果到结穗时却只剩了一两成。然而，

群鼠夜出，啮而僵之。信宿，食殆尽。虽庐守板击，驱而骇之，不能胜。若官督尸责，不食者有刑；当是而赋索愈急，棘械束榜箠木肌体者无壮老。（《记稻鼠》）

时逢旱灾鼠灾，官府不急赈济救助，反而因逼着要死鼠，不分壮老乱打乱抓，这与虎狼何异！

地方官对赋税为何如此急于星火呢？孙樵在《书何易于》中作了解答。原来朝廷考核地方官政绩，所注重的是“某人能督赋，先期而毕；某人能督役，省度支费；某人当道，能得往来达官为好言；某人能擒若干盗”。符合标准的，就“得上下考，由考得某官”。而处处以百姓为怀的清官廉吏何易于，却“考止中上”，沉滞下僚。这就说明，当时要想升官就得不顾百姓死活一意奉上。有苛政必有暴吏，有暴吏必有人祸；天灾可救，人祸不可救。来鹄在《猫虎说》中指出：

为鼠迎猫，为豕迎虎，皆为事乎食也。然而，贪吏夺之，又迎何物焉？

治鼠有猫，治野猪有虎，然而对贪官污吏，却无可救治，因为在贪官污吏后面有法和军队作为后盾。不过唐末百姓之不免于饥寒，却未必全是地方贪吏作恶，而主要是朝廷赋税太重。

唐初实行租庸调制，课户每年租(田赋)、庸(劳役)、调(布、麻、丝等)有定额。“安史之乱”后，军费开支浩繁，各种苛捐杂税日益增多，随时派人征收。至唐德宗建中元年(780)乃改行两税制。所谓两税制，概言之，即朝廷定出每年财政开支计划以后，逐级向下摊派；民户按贫富程度每年分两次用钱缴纳。两税制施行之初，因纳税户数增多，所以税额还是有所降低的。但课户贫富程度并无切实的标准，就使奸吏有了敲诈勒索的机会。另外，朝廷开支浩大，于是在两税之外，又巧立名目滥征；藩镇为加强实力和享受，也于正税外另征附加税。所以事实上，唐末即使没有贪吏敲榨，农民也是苦不堪言的。

因为是普遍现象，并非少数地区个别猾吏所为，所以刘蛻看见农民天旱求雨，在《悯祷辞》中就愤愤然说：

吏不政兮胥为民蚕，政不绳兮官为胥酷。彼民之不能口舌兮为胥之絃，进不得理若兮结若钳。阴戾阳返兮民之不堪，烁日流焰兮赫奕如恢……胥不虔兮官资笑谈，胡不戮狡胥兮徇此洁严？胡不罪己之不正兮去此贪婪？荷天子之优禄兮胡为而不廉？

刘蛻看出了天灾是由人祸酿成的，是“政不绳”的结果。而皮日休更是大笔一挥，把当时口谈仁义道德的官僚一笔抹倒：

古之官人也，以天下为己累，故己忧之；今之官人也，以己为天下累，故人忧之。（《鹿门隐书六十篇》其十二）

“以己为天下累”的官，必定是无所不用其极的赃官墨吏，百姓怎能不忧？像江浙这样的养蚕区，蚕丝业不仅未曾使农民受益，在“官涎益饕，尽取后已”的情况下，反而成了祸害。以至陆龟蒙愤激地说：“伐桑灭蚕，民不冻死！”（《蚕赋》）养蚕收丝，本以御寒，如今“伐桑灭蚕”，而民反不至冻死，其征敛之残毒于此可见。刘蜕也不胜感慨地说：

圣人既为之贵贱，是欲鞭农父子以奉不暇，虽有杵臼，吾安得粟而舂之？呜呼！教民以杵臼，不若均民以贵贱！（《山书一十八篇》其八）

人分贵贱，鞭逐贱者以侍奉贵者，势必使贱者虽有杵臼而无粟以充饥，虽有桑麻而无衣以御寒。刘蜕“均民以贵贱”之语，即反映了贱者要求改变这种不合理的社会现象，说得非常精辟和有胆识。

以上揭露虽然尖锐，却还不是晚唐小品文最具光芒处。晚唐小品文独绝的地方，还在它对这种社会状况看得比前人更深更透。罗隐在《梅先生碑》中指出：

被公卿大臣生杀喜怒之任，朋党蕃衍之大，出一言，作一事，必与妻子谋。苟不便其家，虽妾人婢子撻挽相制，而况亲戚乎？况骨肉乎？故虽有忧社稷心，亦噤而不吐也。

虽指西汉，实影唐末。各级官吏何以“虽有忧社稷心，亦噤而不吐”呢？原来言出祸随，事行患起，因而人人自危。但求明哲保身而已。这种局面之所以出现，更重要的原因还在于皇帝昏庸。晚唐小品文敢把笔锋直指皇帝，这在历史上是罕见的。

陈黯在《御暴说》中，以赵高影指宦官，以王莽影指朋